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公司董事会收到独立董事唐忆文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唐忆文女士因任期届满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相关专业委员会委员职务。唐忆文女士与公司董事会无任何意见分歧，且无有关辞任的任何其他事项须提请公司股东注意。

唐忆文女士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中独立董事人数低于法定比例的要求，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唐忆文女士辞去本公司独立董事职务的申请，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唐忆文女士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唐忆文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经营发展和规范运作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日